

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周东生、戴祖勉、周红全、陈金娣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。本次会议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立群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，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